

# 国家阴谋

## 以色列的暗杀艺术

第一本带您了解当今世界政治格局的间谍小说

世界各国都搞政治暗杀，犹太人干得最漂亮！

### 长篇小说

[美] 丹尼尔·席尔瓦 著

王臻 译

DANIEL SILVA  
THE KILL ARTIST

同心出版社



# 国家阴谋

以色列的暗杀艺术

第一本带您了解当今世界政治格局的间谍小说

长篇小说

[美]丹尼尔·席尔瓦 著

王臻 译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国家阴谋：以色列的暗杀艺术 / (美) 席尔瓦著；

王臻译。-- 北京：同心出版社，2012.12

ISBN 978-7-5477-0780-7

I . ①国… II . ①席… ②王…

III 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 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85366 号

THE KILL ARTIST by Daniel Silva

Copyright © Daniel Silva, 2000

Chinese (Simplified Characters) copyright © 2013

by Shanghai Dook Publishing Co., Ltd.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Creative Management, Inc.

through Bardon-Chinese Media Agency

ALL RIGHTS RESERVED

中文版权 ©2013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

经授权，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拥有本书的中文（简体）版权

图字：01-2012-9235 号

## 国家阴谋：以色列的暗杀艺术

---

出版发行：同心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单三条 8-16 号 东方广场东配楼四层

邮 编：100005

电 话：发行部：(010) 65255876

总编室：(010) 65252135-8043

网 址：[www.beijingtongxin.com](http://www.beijingtongxin.com)

印 刷：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各地新华书店

版 次：2013 年 6 月第 1 版

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：890 毫米 × 1270 毫米 1/32

印 张：10.5

字 数：290 千字

定 价：32.00 元

---

如有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，请致电 021-33608311（免费更换，邮寄到付）

同心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，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## 楔 子

维也纳：1991年1月

修画师摘掉放大眼镜，关掉了一排荧光灯泡。晚间的教堂一片昏暗，他的瞳孔需要时间去适应。待视觉恢复后，他检查了画面上小小的一块油彩——就在圣人斯蒂芬腿部箭伤的下方。经过了数百年，那块油彩已经彻底磨损了。如今，修画师已经精心修复了磨损。如果不借助专门的设备，几乎分辨不出修复部分同原作有何不同，他的工作的确做得非常到位。

修画师蹲在工作台上，擦拭着画笔和调色板，又将他的颜料收进一个长方形的抛光木盒里。悬在高空的教堂玻璃窗本来就蒙了尘垢，此时夜幕降临，将它们彻底抹黑了。大雪像一袭毯子，蒙住了晚高峰时分的维也纳，寻常日子里的喧嚣声也因而哑了下去。此时的斯蒂芬大教堂太安静了，纵然出现一位中世纪的教堂职司，悄步穿过大堂的中轴，修画师恐怕也不会惊讶。

他从高高的脚手架上爬下来，悄无声息地落在礼拜堂的石板地上，迅捷得像一只家猫。有一小股游客一直在看着他工作，已经好几分钟了。依着惯例，修画师是不喜欢观众的——真的不喜欢，有些时候他会用灰色的帆布将工作台罩住。他戴上一顶毛线帽，套上一件双排扣短外套；与此同时，今晚的人群也疏散开来。他本能地向他们道着晚安，一边记下每一张面孔，将它们永久地记录在心里，如同油彩落在了画布上。

一位姿色诱人的德国女孩想同他搭话。她说的是蹩脚的意大利语。

修画师迅速地答了话，用的是柏林口音的德语——他的母亲战前曾住在柏林的夏洛特堡区。他说自己急着赶赴一个约会，没时间闲聊了。德国女孩子往往会让你不踏实。他的眼光条件反射性地在她身上游走了一遍——扫过她大而浑圆的胸部，又上上下下地扫过她的双腿。她把他的注视错解成了挑逗，于是脑袋一歪，隔着一绺垂下来的头发向他抛去一个浅笑，又提议到广场对面的咖啡馆去喝一杯。修画师向她道歉，说是他非走不可了。

“再说了，”他抬头望着教堂高高的屋顶，“这里是斯蒂芬大教堂，小姐，不是谈情说爱的酒吧。”

片刻以后，他走出大教堂的正门，径直从斯蒂芬广场横穿过去。他个子中等，不足六英尺高，一头黑发在额头处掺杂了些许灰白。他的鼻子很长，很尖，鼻梁处见棱见角，犹如木雕一般。他的嘴唇圆满，下颚轮廓清晰，颧骨又宽又方正，双眼里透出俄罗斯大草原的气息——形状如杏仁，颜色是不自然的绿色，眼神非常机敏。他的视力绝佳，这是天生使然，同要求严苛的工作性质倒没什么关系。他的步伐充满自信，既不是傲慢的大摇大摆，也不是军人正步；他的脚步轻捷爽利，目标明确，似乎是浑不着力地推动着他穿过了大雪覆盖的广场。他的左臂一边夹着盛颜料和画笔的盒子，一边习惯性地放在左跨上——就在那个部位，他佩戴着一个金属的物件。

他沿着红塔大街走下去。那是一条宽阔的商业步行街，两侧点缀着亮丽的商店和咖啡馆。他时而在橱窗前驻足，瞥一眼劳力士手表或是万宝龙金笔，虽说这些东西他是用不着的。他在一个大雪覆盖的香肠摊上买了一份德式芝士香肠，却一口也没吃就丢进了一百码以外的垃圾桶里。接着，修画师走进一间电话亭，向投币口里塞了一先令，在键盘上胡乱敲了一个号码，与此同时，他始终在扫视着周围的街面和店铺。电话里传来预先录制的语音，告诉他号码输错了。于是修画师挂了听筒，捡回一先令退币，继续向前走。

他的目的地是犹太区的一家意大利小餐厅。纳粹得势以前，维也纳住着二十万犹太人，他们垄断了这座城市的文化和商业生活。如今只剩下数

千人，主要来自东方，而所谓的犹太区其实就是一些服装店、餐厅、夜总会，集中在犹太广场。维也纳人称这个区为“百慕大三角”，在修画师听来，这隐约有点侮辱的意思。

修画师的妻子和儿子正在等他——座位在店堂后部，面对着店门，这是她按着他的吩咐安排的。男孩儿坐在母亲旁边，两片玫瑰色的小嘴唇正吮吸着几绺奶油意大利面。他望了她片刻，暗自赞美她的美丽，一如他鉴赏一件艺术品：技巧如何，结构、构图又如何。她的皮肤是淡橄榄色的，鹅卵形的双眼，一头黑色长发拢向颈后，又从正面一侧的肩头垂下来。

他走进餐厅，吻了儿子的额头，用意大利语同吧台后的侍者聊了几句，然后坐下。他的妻子为他斟了葡萄酒。

“别太多。今晚我还得工作。”

“教堂的工作？”

他抿起嘴唇，轻轻点了点头。

“你收拾行李了吗？”他问道。

她点点头，然后抬头看着吧台上方的电视。特拉维夫正响起防空警报，伊拉克的飞毛腿导弹正向以色列呼啸而去。特拉维夫的市民戴上了防毒面具钻进了防空掩体。镜头变了：一团火光，从黑沉沉的夜空向城市方向坠去。修画师的妻子伸手握住了他的手。

“我要回家。”

“很快。”修画师又给自己斟了些酒。

她的车就停在餐馆外的街边；那是一辆深蓝色的奔驰，维也纳牌照，是伯尔尼的一家小型化工公司租用的。他把孩子安置在后座，替他系好安全带，又吻了妻子。

“如果我出了什么状况，六点以前没有到达，你知道该怎么做吗？”

“去机场，把密码和审核号码给他们，他们会照料我们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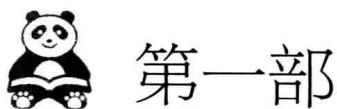
“六点，”他重复道，“如果我六点前没有走进大门，直接去机场。把车停在停车场，扔掉钥匙。你懂我的意思吗？”

她点点头。“六点前你一定要到家。”

修画师关上车门，隔着车窗简短地挥手，随即迈步走开了。在他的前方，在老城区的众多房顶之上，耸立着大教堂光彩闪耀的尖顶。再过一夜，他想，然后回家过几个礼拜，再接下来又是新的任务了。

在他身后，他听见奔驰车启动的声音有异，就好像旧唱片播放时选错了转速。修画师停下脚步，蓦地转过身。

“不要！”他惊叫起来，然而她再次旋动了车钥匙。



第一部

归队



# 1

康沃尔郡，纳瓦斯港：现在

机缘巧合，蒂莫西·皮尔与陌生客在七月的同一个礼拜里抵达这座村镇。在一道潮沟的溪流上游，他和母亲搬进了那座破败欲坠的村舍。同行的还有母亲的最新一任情人——他名叫德里克，是位困顿奋斗中的剧作家。此人不但酗酒，而且讨厌儿童。陌生客的到来则是在两天后。他搬进了当地老工头的村舍，就位于牡蛎养殖场的溪流上游。

这个夏天皮尔没什么事情可做——德里克和他的母亲要么在闹哄哄地做爱，要么就热情满满地沿着崖岸远足——于是他下了决心，要查明陌生客的确切身份，以及他来康沃尔郡究竟要做些什么。皮尔认定，调查的第一步要从监视开始。他十一岁了，又是离了婚的父母的独子，因此在监视侦察方面，他是很有一套的。同所有侦察高手一样，他也需要一处稳妥的观察点。他选定了自己卧室的窗口，那里恰好可以俯瞰溪沟，视野不受阻挡。他在储物间里找出一副古旧的蔡司望远镜，又在村里的商店买了一本小小的笔记本和一支圆珠笔，用来做观察记录。

皮尔注意到的第一件事，就是这位陌生客喜爱古旧的东西。他开的是一辆MG古董跑车。透过窗户，皮尔往往可以看到他趴在引擎跟前，一趴就是几个小时，后背从引擎盖下面露出来。皮尔的结论是：这个男人具有非凡的专注力，他还具有异常坚忍的意志力。

过了一个月，陌生人消失了。几天过去了，一周过去了，接着又是两周过去了。皮尔担心陌生人发现了他，然后逃跑了。皮尔失去了习以为常

的侦察任务，闲得无聊起来，于是开始惹祸。他把石块抛进了村里茶叶店的窗户，不幸被逮住。德里克罚他在卧室里关禁闭整整一周。

不过有天晚上，皮尔成功地带着望远镜出逃了。他沿着码头走着，经过陌生人的昏暗小屋，又走过牡蛎养殖场，站在溪流同哈尔福德河的交汇点上，望着一支支帆船顺着潮汐驶进来。他把望远镜举到眼前，察看站在舵轮后的那个人影。

陌生客又回到纳瓦斯港了。

那是艘老旧的双桅船，已经急需修缮；陌生客对它悉心照顾，一如他对那辆善变无常的MG跑车。他每天都会为它辛苦忙碌几个小时：打磨，涂上光漆和油漆，抛光金属部件，更换缆绳和帆布。天气热的时候，他会打着赤膊。皮尔不由自主地将陌生客的身体同德里克做了比较。德里克一身疲软赘肉；陌生客则坚实健硕，谁要是敢同他打一架，一定会后悔的。到了八月底，他的肤色已变得黝黑，几乎同甲板上细心涂抹的上光漆一个颜色了。

他每次一上船，会出航好几天。那时皮尔就追踪不到他，只能想象着陌生客可能会去哪里。顺着哈尔福德河出海了？在利扎德到圣迈克尔一代，或是去了彭赞斯？也许去了圣艾芙角吧。

接着，皮尔想到了另一种可能。康沃尔郡一向以海盗著称；没错，这一带至今还有不少走私犯。也许陌生客驾船出海是去同货轮碰头，然后将违禁品运上岸。

陌生客又一次返航的时候，皮尔站在窗前牢牢地盯着，指望着能发现他从船上卸下什么违禁货品。然而当陌生客从船头跃上栈桥的时候，他手里只有一个帆布包和一只塑料垃圾袋。

陌生客航海只为游乐，不为牟利。

皮尔拿出笔记本，将“走私犯”几个字划掉。

一份大件邮包于九月的第一周送达。那是个扁扁的木箱，几乎有谷仓

的门那么大。那是一辆从伦敦来的货车，押货的是一个焦躁不安的男子，穿着细条纹的衣服。从此，陌生客的生活节奏立即颠倒了过来。到了晚上，他的顶层楼板会放出燃烧的火光——不是寻常的光，据皮尔的观察，那是非常纯净的白光。早晨，皮尔出门上学，他会看见陌生客驾着双桅船顺着溪流而下，或是拾掇着那辆MG跑车，又或者穿着一双破登山鞋沿着哈尔福德路的步道脚步沉重地走着。皮尔猜想他是在午后睡觉的，虽说他这样的男人似乎可以很久都不用休息。

皮尔不知道陌生客整宿都干了些什么。一天深夜，他决定看个究竟。他穿上一件毛线衫，套上外套，没有告诉母亲就溜出了村舍。他站在码头上，抬头望着陌生客的小屋。窗户开着，空气里飘着一股刺鼻的气味，那是一种介于外用酒精和汽油之间的味道。他还能听见音乐——大概是歌声，也许是歌剧吧。

他正要向房舍凑得再近些，只觉得有一只手沉重地搭在肩上。他扭过身，看见德里克站在眼前，双手叉腰，怒目圆睁。“你这见鬼的在这儿干什么？”德里克说，“你母亲都急坏了！”

“她要是真那么担心，干吗派你来？”

“回答我的问题，小子！你为什么站在这儿？”

“不关你事！”

黑暗中，皮尔看不到他是怎么出手打人的。用的是手掌，正中头部的一侧，出手沉重，足以让他耳朵轰鸣。泪水立即涌上了皮尔的双眼。

“你不是我父亲！你没有权利！”

“你不是我的儿子，不过只要住在我的房子里，你就得听我的。”

皮尔想逃，可德里克却粗鲁地揪住了他的外套领子，将他凌空举起。

“放开！”

“不管怎样你都得回家去。”

德里克走了几步，然后僵住了。皮尔转过头，要看看怎么回事。这时他看到了陌生客，就站在路中央，双臂插在胸前，脑袋微微偏向一侧。

“你要干吗？”德里克喝道。

“我听见了吵闹声。我想也许是出了什么问题。”

皮尔意识到，这是他第一次听见陌生客说话。他的英语完美无误，然而其中还是有一丝口音。他的语言也和他的身体一样，健硕，坚实，简洁，没有赘肉。

“没有问题，”德里克说，“只不过是一个小孩跑到了他不该去的地方。”

“也许你该待他像个孩子，而不是像条狗。”

“也许你该他妈的管好你自己的事情。”

德里克放开了皮尔，狠狠盯着这个短小精悍的男子。一时间，皮尔担心德里克会去揍他。他记得陌生客虬结坚实的肌肉，印象中，他是个很会打架的男人。德里克似乎也觉察到了这一点，因为他只是抓住了皮尔的手肘，领着他朝村舍的方向走去。半路上，皮尔回头瞥了一眼那陌生客，只见他仍然站在路上，双臂交叉，像一名哨兵。然而等皮尔回到自己房间，再次向窗外望去，陌生客已经不在了。只有光亮还在，依然是那纯净而尖锐的白光。

到了深秋时分，皮尔感到很挫败。他甚至连陌生客最基本的信息也没弄清楚。他依然是个无名氏——哦，他在村里听到过两个传说，都是模模糊糊的拉丁文名字；他也没弄清楚陌生客半夜里的所作所为究竟是何勾当。于是皮尔决定采取一项莽撞大胆的行动。

次日早晨，皮尔眼看着陌生客爬上了MG跑车，向村镇中心飞驶而去，这才沿着码头一阵疾跑，然后从敞开的后院窗子里溜进了村舍。

他注意到的第一件事，是陌生客将客厅当作了卧室。

他迅速爬上楼梯。一阵寒意笼罩了他。

大多数墙体都被打通了，开辟出一间敞厅。正中央是一张白色大桌，桌子的一侧摆着一架显微镜，上面有一个可伸缩的长臂。另一张桌上全是一瓶瓶化学品，皮尔认为奇怪的味道就来自这里。桌上还有两套奇怪的光学仪器，上面装着高倍数的放大镜片。在一副高高的可伸缩支架上，装着

一排荧光灯泡，这就是小屋诡异白光的光源了。

还有其他一些仪器，皮尔不认识，然而这些东西也并不令他警觉。在一对沉重的木制画架上，安置着两幅画。一幅大的，面貌非常古旧，大约是什么宗教主题的作品，有些地方已经剥落。第二座画架上的作品是一位老男人、一位年轻妇人和一个孩子。皮尔查看了右下角的签名：伦勃朗。

他转身打算离去，却见那陌生客就在眼前。

“你在干吗？”

“对、对不起，”皮尔结结巴巴地说，“我还以为你在家。”

“正相反吧。你认定了我不在，因为我出门的时候，你一直从你卧室的窗户监视着我。说实在的，你整个夏天一直都在监视我。”

“我猜你也许可能是个走私贩。”

“你凭什么这么想？”

“那条船。”皮尔扯着谎。

陌生客浅浅一笑：“现在你知道真相了。”

“还没有。”皮尔说。

“我是个修画师。油画是很古老的东西，有时候需要做些修复，就像一幢老房子。”

“或是一条船。”皮尔说。

“对极了。”

“有些画，就像这些，是很值钱的。”

“比一艘帆船还值钱？”

“值钱多了。不过现在你知道这里有些什么了，问题就来了。”

“我谁都不会告诉的，”皮尔哀求道，“真的。”

陌生客伸出手抚着自己又短又硬的头发。“我也许需要一个助手，”他柔声地说，“我不在的时候好有个人照看一下家里。这份工作你愿意做吗？”

“愿意。”

“我就要出海了。你愿意跟我一起去吗？”

“愿意。”

“你要不要问问你父母？”

“那男的不是我父亲，我妈不会在乎的。”

“你确定吗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皮尔。你呢？”

然而陌生客只顾环顾着房间，确认皮尔没有把他的东西弄乱。

## 2

### 巴黎

如果艾米莉·派克没有在那场酒气熏熏的晚宴上遇到那个叫路尼的男子，陌生客的隐居生涯纵然躁动不安，却也不会受到搅扰。那是在十月下旬的一个雨夜。晚宴的组织者是一名叫蕾拉·哈里发的约旦学生。同陌生客一样，艾米莉·派克也过着自我放逐的生活——毕业以后她就搬到了巴黎，期望可以治愈受伤的心灵。然而她在身体上却与陌生客没有丝毫相似。她的步态散漫，略微有些跛脚。她的双腿太长，胯太宽，胸部太过沉重，于是她一旦行动起来，身体各个部节似乎都在互相掣肘。她的衣橱也没什么花样，褪色牛仔裤，膝盖上开了时髦的裂口，一件夹棉的夹克衫让她看起来好像一个巨大的枕头套。还有她的那张脸——张波兰农妇的脸，这是她母亲常说的。圆脸颊，厚嘴唇，大下巴，一双棕色的眼睛挤得太近了。“我看，你不光有你父亲的面孔，”她母亲还说，“恐怕还有你

父亲脆弱的心。”

艾米莉是十月中旬在蒙马特博物馆遇到蕾拉的。蕾拉是索邦大学的学生，有一头乌亮的头发，一双棕色的大眼睛，美貌惊人，气场强大。她在安曼、罗马和伦敦长大，能流利地说五六种语言。她所有的一切恰恰是艾米莉没有的，美貌、自信、大都会气质。慢慢地，艾米莉向蕾拉吐露了她的全部秘密——母亲如何让她觉得自己丑陋无比；她被未婚夫抛弃后心里的痛楚；她心头最深切的恐惧：担心再也不会有人爱她。蕾拉向她保证，一切都可以搞定。蕾拉承诺给艾米莉介绍一个男人，保管她可以就此忘掉大学里那个男孩和那段愚蠢的恋情。

事情发生在蕾拉组织的晚宴派对上。她邀请了二十位客人造访她在巴黎蒙帕纳斯的小公寓。他们挤在一切可以腾出来的空间里进餐：沙发上，地上，床上。一切都是巴黎波西米亚范儿的，街角烤肉店里买来的烤鸡，一大堆韦尔特色拉，芝士，还有喝不完的廉价波尔多红酒。其他几位也是索邦大学的学生。有一位艺术家，一位年轻的德国散文家，一位意大利伯爵的儿子。一位长相漂亮的英国男生，一头金发，名叫罗德·雷。还有一位爵士乐手，他能像艾尔·迪·米欧拉那样弹奏吉他。房间里的动静犹如巴别塔。交谈声时而英语对法语，时而英语对意大利语，又或是意大利语对西班牙语。艾米莉望着蕾拉在公寓里走来走去，同人相互亲吻着面颊，点着香烟。蕾拉信手拈来的交际本领和组织天才让她赞叹称奇。

“他来了，你知道的，艾米莉——这个男人会和你共浴爱河。”

路尼。路尼是从南边的什么地方来的，那个小镇艾米莉从没听说过，好像是在尼斯那一带的山里。路尼家里不算有钱，却很少花时间去打工，又或者是根本不乐意工作。路尼爱周游四方，爱博览图书，路尼蔑视政治——“政治是心志孱弱者的健身操，艾米莉。政治和真实的生命毫无关系。”路尼的面孔放在人群里毫不引人注目，然而仔细观察，你会发现他非常耐看。路尼的眼睛会闪出神秘的热情，这让艾米莉琢磨不透。蕾拉晚会的当夜，路尼就和她上了床，这让她尝到了以往想也想不到的滋味。路尼说他要在巴黎逗留几周——“能不能让我住在你家里，艾米莉？蕾拉这

儿没房间了。你知道蕾拉这人。她有太多的衣服，太多的东西，太多的男人。”是路尼让她再次快乐起来。路尼也最终会使她治愈的心再次破碎。

他已经开始渐渐远去了。她可以感到他在慢慢成长，每天都在和她疏远。他独处的时间越来越长，每天都会失踪几个小时，然后毫无征兆地重新出现。如果她问他去了哪里，他的回答都是含糊其辞。她怀疑他去见另一个女人了。在她的想象中，那是位纤瘦的法国姑娘——一个床上功夫无师自通的女孩子。

那天下午，艾米莉穿过蒙马特区的狭窄街道，一路逛到了诺文街。她站在一家小酒馆的深红雨篷下，贴着窗户向里窥望。路尼正坐在走道附近的一张桌前。有个男人和他在一起，深色头发，比他小几岁。艾米莉走进酒馆的时候，那男子站起来，迅速走了出去。艾米莉脱下外套坐下来。路尼为她倒了酒。

她问道：“那男的是谁？”

“一位老相识而已。”

“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吉恩。”他说，“你要不要……”

“你的朋友忘记了他的背包。”

“这是我的。”路尼说着，伸出一只手按住了它。

“真的？我以前从没见你背过。”

“相信我，艾米莉，这是我的。你饿吗？”

你又在转移话题了。她说：“我其实饿极了。我一整个下午都在顶着寒风走路。”

“真的吗？为什么呢？”

“就是想想心事。没什么大不了的事。”

他从椅子上拿走了背包，放在脚边：“你都想了些什么？”

“真的没什么，路尼，没什么要紧的。”

“你一向把什么秘密都告诉我的。”

“是的，可你从来不告诉我你的秘密。”